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17日
發文字號：府工新三字第1090338518A號
附件：第2場公聽會會議紀錄1份



主旨：公告周知「學甲區南53線（台19線至西寮排水分線）道路拓寬工程」第2場公聽會會議紀錄（詳后附件）。

依據：內政部99年12月29日台內地字第0990257693號令發布之「申請徵收前需用土地人舉行公聽會與給予所有權人陳述意見機會作業要點」辦理。

公告事項：本府為興辦「學甲區南53線（台19線至西寮排水分線）道路拓寬工程」，於109年2月27日（星期四）下午3時0分整，假臺南市學甲區公所三樓會議室（地址：臺南市學甲區華宗路313號），舉行第2場公聽會，公聽會會議紀錄特此公告周知。

市長黃偉哲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局)主管決行